《深圳经济特区养老服务条例（送审稿）》公众意见收集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或个人** | **主题** | **内容** |
| 1 | 市民 | 建议增加“鼓励和促进为居家养老社区楼宇加装电梯”的条文 | 现第三章，仅略微提到，将电梯作为“无障碍化”改造内容之一，列于坡道、楼梯扶手之后，这是远远不够的。事实上，就低层楼居来说，影响和方便老人行动及出行的最大、最频繁的因素，在于能否用上电梯。这一点甚至已成为老人被动搬迁、重新购房、推高房价的理由。今年，李克强总理政府工作报告已提出给有条件的旧社区楼房加装电梯，近邻广州财政支持社区加装电梯项目已遍及全市十区。对一般社区都能做的，老人小孩居住较多乃至成为“居家养老服务”社区，岂不更应当做到优先、率先？ |
| 2 | 市民 | 关于《深圳经济特区养老服务条例（送审稿）》的意见 | 深圳做为一个国际化大都市，养老服务条例的制定是非常及时且有必要的，全文层次清晰，提二点建议仅供参考：一、第六章养老服务人才建议增加对养老从业人员（如专员、护理员等不同岗位）的入职条件，是医护专业的中专文凭以上还是普通大专文凭等，确保养老服务的水准；二、第六章的第六十四条【养老专员】特区通过购买服务方式设立社区养老专员，养老专员与常住老年人的配备比例不低于1：500，建议降低此比例以提高养老专员的综合服务素质。 |
| 3 | 市民 | 建议大力推广护理保险制度 | 不难看出该政策制定大量参考日本养老模式，但是日本模式也有其不足之处。日本时间银行参与者多为50-60岁的中老年人，但是年轻人参与较少，到时如何兑现上一批人的时间是一个难题，目前日本也没有很好的解决方案。建议大力推广护理保险制度，让养老机构接入保险机构，让保险人到其老年时可以就护理部分费用得到减免。发展多种护理模式，参考美国护理模式，推广护理上门服务，有效缓解养老机构床位不足的问题。 |
| 4 | 市民 | 关于养老条例三点建议 | 《条例》推出，是卓识远见之举；草稿文笔精练、专业精湛，给一个赞。谨提建议如下：  一、以社区为主和当地医院合作组建智能化的“老人家庭病房”，可以实行商业运营模式，组建理事会进行管理，国家适当补贴；  二、由市里成立“老人护理基金”，如同社保基金一样管理，专款专用；  三、组建由国家经营的“老人护理专业人员公司”，向老人提供优质、安全的护理人员。国家适当补贴。  以上是养老当中的重中之重，谨示，供审定！ |
| 关于规定必设“老年活动中心”的建议 | 许多人老年人，由于没有活动场所，而自发集聚在马路两旁的空地，饱受车水马龙带来的嘈声、粉尘的污染，令人心酸。建议硬性规定社区里必建老年人活动中心，以老人人数来确定活动中心的数量。新开发的楼盘必须建有老年活动场所的物业。这样下去，老年人的生活会有一个根本的改善和提高。  此建议，供参考！ |
| 5 | 市民 | 深圳时间银行养老模式推行可能会面临的问题 | 本人是深圳大学学生，本着对深圳养老事业的关注，曾与团队在南山区进行社会调研，探索时间银行养老模式在南山区的可行性。在调研过程中，我们发现时间银行养老模式的推行有可行性，也有较大阻力。现将我们的部分调研成果，即可能面临的阻碍陈述如下，以供政府参考。  其一、深圳的老年人大多与子女一起居住，每天需要照顾子女甚至孙子孙女的生活起居，较为忙碌，57.92%的老人认为家务事占据了他们大量的时间，老年人可能没有时间参与。此外，在我们的调研过程中，高龄老人“不好意思麻烦别人”较多被提及。因此，老年人的参与度问题值得顾虑。在我们后期尝试落地的过程中，参与度问题就成为了最大的拦路虎  其二、时间银行需要老年人对于手机操作十分熟悉，那么配套的APP、微信公众号开发、老年人智能手机教学等方面就十分值得注意  其三便是风险性问题。在该问题中，低龄老人的顾虑较多，一方面低龄老人顾虑若是在他的服务过程中，高龄老人出现了突发情况，责任是否是他们承担。另一方面低龄老人还顾虑，若是自己攒了很多时间币，但突然时间银行养老模式不再推行了或者他们意外身亡了，这个时间币是不是白攒了。这两方面的顾虑都影响了低龄老人的参与度。对于高龄老人来说，他们最大的顾虑在于安全性问题，若是遭遇了以志愿者为名的入室抢劫或者其他违法犯罪行为，他们的生命安全便难以得到保障。这一顾虑又大大降低了高龄老人的参与意愿。  上述建议为本人及团队调研之后所得的结果，希望对政府有所帮助。若政府有需要，我们团队可以提供项目书及社会调研结果以供政府参考。虽然我们只是大学生团队，但我们也十分关注深圳的养老问题，希望能为深圳的养老事业略尽绵薄之力。我们也希望深圳的老年人，无论贫穷还是富有，无论户籍还是非户籍，都能同等享有权利，生活体面而有尊严。 |
| 6 | 市民 | 深圳养老服务条例改善建议 | 亲友说，家里孩子多了容易到父母老时出现矛盾。龙生九种种种不同，何况当代人留学的多当土著的也多，在多年发展中接触五花八门的人士与思想，父母常对此束手无策甚至自私霸道，不能套用过去的子女教育背景影响一致又受传统理念控制的情况调节现在的养老分歧。  发觉有的家庭矛盾愈演愈烈属于当代心理学团体治疗里家庭治疗的范畴。问题可能酝酿了多少年，父母就当得有问题不科学，形成以强凌弱刁钻比厚道有价值好生存的三观，最后借着养老和继承发作了，几个成员找的家里替罪羊被逼着做牺牲后常有冤屈，但这个成员难于调整大局。1946年世界心理学大会就指出，心理健康者会兼顾别人的心理健康，而不是违反社会规范有意侵犯别人难以忍受的边界造成反抗和纷争。这里涉及社会心理学有的基础常识。  所以，新的条例该明文提倡团体治疗服务以便有力指出这些人家的趋善方向。法规本有尽量朝好处引导民俗的社会职能。 |
| 再反映一点遗漏的意见。  刘强东在美国犯事新闻出来后，得知美国某州区分性侵恶性事件的危害程度做了不同惩戒规定。  家庭纠纷经常是围绕利益展开。有的子女本来操心多些，十分照顾家人感受，偏偏有的孩子又被不明事理的父母鼓励着一心想着靠执拗、自私和刁蛮迫使别人退让，别人老受气最后不肯忍气吞声白白牺牲了。  认为新法规应结合网上录播优势，限定问题家庭刷课学习调整治疗团体心理。还应该结合家内伤害后果不同程度，约定家庭个体只顾自己追逐名利造成伤害别人健康程度进行惩戒的具体尺度。 |
| 父母老了也慢慢丧失劳动能力了，不能像五年十年以前给子女轮流看孩子做饭，陪护的事也多了，很多人家的子女就要闹矛盾了，比如一线城市的儿子把养老的事推托给三四线城市或乡下的女儿，遇上父母买房有望拆迁，有种可能就是能力较强自视甚高的儿子本来是排斥自己当做平庸或下等的父母姊妹的，马上卷土重来，或是集合兄弟们的影响力游说父母一块八卦贬损曾唯一选择和投靠的女儿，这是社会心理学研究的一种团体挤兑个体的现象，但这现象并不能永远顺利地压服孤立一方，迫使被抹黑的那个改变三观附庸众议，也未必都得到亲友的赞同而不是反感和疏远。  认为在继承条文该比较结合子女个体经济现状，像国家单位的纳税人按经济实力层次区分纳税义务多寡，体现法条竞合。一种前提是平分，第二种前提是女儿主动照顾儿子，第三种前提就是克制约束儿子像野马般无人约束的贪欲，利用法条竞合的规定达成肇始于罗马的优先居住权或优先购买权，使不料人心易变彼时依托此时抹黑种种事故，优先照顾父母买下没涨价的低价商品房自己落得买不起资源空空，或必须照旧负担大部分养老的事的女儿不至于受到太大精神打击。  按主流文化说也有道理。古人规定对父母的孝不等于是顺从而已。分上孝、中孝、下孝，父母不明事理是可以找机会劝说的，单单保证丰衣足食却奴颜媚骨随着不讲理扩大子女之间的弱肉强食叫做下孝。所以，能找到合理精致的人性诠释对养成社会善良风俗改变普通人势利趋向是有好处的。 |
| 听说一家不只是一个子女，假如是有的在外有的在家，一般是在外的子女交待在家子女尽量照顾好父母，在外混得还好就不方便要求平分家产了。  感觉有的外地子女不同于一般考虑和做法，从开始就铺垫和诱导父母说，你们有望看到子女们各领风骚的结果，所以男女是平等的，所以你们再多考虑女孩子弱就不对了，我们自己打拼买房子她也应该；假如你们多考虑留家子女在房产证上署她或加上姓名了，家里矛盾就会越来越深刻，脖子一梗说，不管怎样我坚决不同意。父母正好是跟不上社会步伐只想自己署名就满意了，就“拿枪口对着”已做了家庭替罪羊的在家子女骂道，某某某还能管到我们家里来啦？这个家是我们的！你这个见利忘义的东西！你滚蛋！你不要我们分给自己儿子孙子！这个房子没你的份！大家都来看看这个大学教师吧！她还在家里争房产啦！你跟朋友去讲？！你的朋友在哪里？你把他电话给我，我来打电话跟他讲，每家的情况不一样。你根本就没有什么朋友啊！要是你像儿子某个同学一样到大公司里当个老总，每年挣几十万，你还会跟自己哥哥争房产吗？！你没有继承权！你为家里所做的一切都是理所当然的！就算你为家里做贡献啦！女儿误以为有话语权的儿子会以理服人，却不料儿子继续“晓以利害”，劝说父母从此不要接受女儿劳动服务等等，以免将来女儿拿这些说事，名利不如儿子也有了理由，之前的就不要提了，从此父母跟中了邪一样，最初完全害怕穿了女儿买过的衣物，卷入不讲理八卦女儿的行列，比如女儿获准买的沙发是破烂东西，应该丢掉再买一套，等等。后来听些各方面劝说，干不了也让女儿做有的事，跟儿子说，儿子却说女儿天分中或下不能跟儿子平分秋色，天分高明的孙女该受祖父母重视，分遗产应体现对孙女出国留学的照顾。从此父或母一方又高高地捧着儿子，说怕留学的儿子生气了不来看他们，又说怕儿子搞僵了以后老的病了不掏钱来支援，对女儿则是时不时又袢上一脚。可女儿也不是机器人，不是通电了就算老了也取之不尽用之不竭。  感于所见，感觉围绕遗产分配的纷争应区分银行储蓄（合家不同或多或少）和现实环境下可能撑杆跳几跳的房产（合家不同或多或少），在有的前提下，平分房产是不合理的，比如家里都不算很有钱的，但儿子在各方面资源多利于自己和子女发展的一线城市生存，自己扎根了且不愿舍熊掌选鱼的，卖掉一线城市据说值到600万的房子到女儿所在三四线城市谋生奉养老人，女儿别无他选优先照顾父母买房错过自己买房时机反而受到恶语（社会心理学有个有名的实验是，测试没利害冲突的小孩自私程度，让他们分奇数的栗子，给自己多一个的小孩就是最自私的，换成子女孝敬父母一件特殊的关乎居住质量经济地位等等的收藏品一样，父母想要，子女先给父母了，难道市场价跃迁了子女买不起了，父母去世却只想着自己取悦原有一件更好的收藏品的另一子女，随受伤的子女与命运抗争随波逐流去？），因此感觉房产分配不能简单化地写一种平分情况就算了，毕竟时代不同了，不再是90年代往前房子上分不出什么来。 |
| 听说过有的人家子女为了房产闹矛盾甚至至老死绝难往来的，有的子女跟我说，我们同在一处，本来为了某个子女经济困难些要照顾他，甚至我们不要房子就给他了，可他做得不好，怎么操作了一通，就成现在这样不好了。  现在客观情况是老百姓素质差，也许嘴巴会讲孝悌友爱礼义廉耻，实际做却贪图名利的要钻现行养老服务条例条文的空子，钻到了不觉得投机取巧却觉得自己聪明，父母本还顾忌什么，经混得风光又会排挤的子女挟制就无所顾忌了，后来就坚持讲什么法律不法律的，儿子已经闹过了，不按他们或他的要求还会傲娇，儿子不给脸色，或病重了说没钱支援住院都是大事，这样还是先牺牲女儿为好。  律师说过，儿子闹的一定没理，女儿也愿意少管琐事多干愿意干的，你说女的努力干很可能仍不如男的学历高有地位，可人家是女的啊，父母倚老卖老为老不尊有时也觉得不自然，又只好缩手缩脚地向儿子妥协，养老是这样吗？既然父母名下房子重要，要不儿子放弃点儿事业，从一线调到小城市工作？儿子混得还行不会同意，父母也闹，说儿子要忙事业，也不去一线跟儿子过。  不客气地讲，对上谄以媚，对下傲以骄，鼓励锦上添花而不是雪中送炭的观念等于是纵容养成小人嘴脸而不是君子行止了。  所以，新的养老服务条例最好能体现对法律空子的亡羊补牢，对狡黠民风的矫枉过正。 |
| 读社会心理学教材中了解到，清晰的角色规范能帮助人们建立被公序良俗认同的言行习惯，模糊的角色规范适得其反，所以很多人严格要求自己的职业操守达标，却在私德上难说得很。  建议新的养老服务条例明确界定多子女言行守则。比如，一般父母最为重视的长子或长女指挥父母投奔小的养老，又指挥小的帮父母买房和搬家，一旦房子情况还行，大的产生执着物欲，一边挟制父母管理小的，一边奖惩错位，不给以前最顾家里人喜怒哀乐的小的任何鼓励，反倒学了社会上揪小辫子穿小鞋子的偏邪做法，促使缺乏主流见解并有性格缺陷的父亲一道宣称拿小的作为全家的替罪羊，坦言一笔勾销功劳，从此听大的操纵结成小团体一块忽略小的正常亲情需求。借鉴社会心理学来分析，这个人家给小的角色期待突变，给小的制造极大心理冲突、心理压力，从给予帮助买房就近扶养等厚望并自然发展亲情关系突变为另一画风，小的  沦为家庭口诛笔伐最肮脏（假如受过性侵犯）最卑贱最没出息最应抛弃的丑孩子，万一遇见熟人借机蛊惑，单身女性由于内心不同日常的孤立状态很容易再度被熟人欺诈和性侵，融进幸福婚姻的可能性应是微乎其微的，假如小的是男孩子，可能这样的结果少得多。比较单位管理制度，负主要责任的领导出于私心朝令夕改，造成无辜员工人身损害后不需要负责吗？日本的做法是，职工在工作场合被性侵，所在单位予以工伤补贴。在有些家庭里，侵略他人边界造成利益损害的子女却常由于父母的不讲理而回避责任，并缺乏同情同理心地继续以争夺遗产为主要目标。  建议新的条例规定多子女家庭的子女个体自然拥有顺从人性扶养父母的权利，受排行和性别因素影响在家话语权较少的子女因其它成员对经济利益的私心而突然强求角色转型――促使转变成不近人情离群索居六亲不认的不正常格局，由此造成强烈心理冲突无力自救落入性侵陷阱，父母学会不讲理后却要更不讲理更能帮别的子女掠夺经济利益了。负有责任却未负责任的家庭成员的继承权应予削弱或削除。 |
| 7 | 市民 | 整合资源，盘活存量。 | 提倡物业服务企业参与养老事业，鼓励业主大会、物业服务企业利用物业管理区域公共部位开办日间养老照料中心，探索推行居家养老与社区服务相结合等有利于养老服务业发展、健全养老服务体系的物业服务新模式。相关具体管理办法由市民政部门会同市主管部门、市规划国土部门另行制订，报市政府批准后实施。  这是深圳经济特区物业管理条例实施若干规定的第十条，建议将其写入养老条例。  另外，如果有业主大会同意利用小区的公共空间，开办日间照料中心，政府部门应该免除办理改变规划用途的手续。同时鼓励业主利用住宅开办非营利性养老机构。 |